证券代码:000707 证券简称:双环科技 公告编号:2022-059

湖北双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2022年1月1日-2022年6月30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 预计净利润为正值且属于下列情形之一: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1)2022年半年度业绩预计情况: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48,000万元 - 53,000万元	亏损:2,525.75万元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盈利:47,600万元 - 52,600万元	亏损:3,257.23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0342元/股 - 1.1419元/股	亏损:0.0544元/股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相关数据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但公司已就业绩预告有关事项与年报审计机构大信会计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预沟通,公司与会计师事务所在本报告期的业绩预告方面不存在分歧。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纯碱、氯化铵销售行情明显好于上年同期,产销量较上年同期有所上涨、销价较上年同期大幅度增长,导致本报告期利润好于上年同期;公司在2021年下半年完成重大资产重组,明显减少了公司的有息债务,有利于本报告期利润好于上年同期。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审计机构审计。2022年半年度的具体财务数据将在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

2.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湖北双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7月12日

证券代码:002283 证券简称:天润工业 编号:2022-030

天润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2年1月1日-2022年6月30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预计业绩:□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9,346.54万元 - 14,019.81万元	盈利:31,155.14万元
	比上年同期下降:-70.00% - -55.0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盈利:11,147.08万元 - 15,820.35万元	盈利:29,629.46万元
	比上年同期下降:-62.38% - -46.61%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08元/股 - 0.12元/股	盈利:0.28元/股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预沟通,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本次业绩变动主要原因为:受国五切换成国六的排放法规升级影响,2020年至2021年上半年重卡市场持续景气,2021年上半年重卡基数较高,国五车库存高企,自2021年下半年以来终端市场进入去库存阶段,市场需求持续下降;此外,2022年上半年多地疫情爆发,物流及人员流动受阻,重卡需求端和供给端都受到较大影响;基于重卡市场需求萎缩、疫情爆发等不利因素的影响,公司订单减少,导致公司营业收入及净利润较去年同期下降幅度较大。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财务数据将在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天润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7月13日

证券代码:002693 证券简称:双成药业 公告编号:2022-049

海南双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药品生产许可证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海南双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宁波双成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双成")于近日取得浙江省药品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药品生产许可证》。本次涉及变更的事项为:同意宁波双成将分类码由Ah变更为AhCh;在委托或受托情况中新增受托企业名称为海南双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生产/注册地址为海口市秀英区兴国路16号,药品名称为SC-C134,批准文号无,联合申报注册,委托有效期至2023年3月14日。其他内容不变。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企业名称:宁波双成药业有限公司

社会信用代码:91330201309097023A

注册地址:浙江省宁波杭州湾新区滨海四路866号

法定代表人:WANG YINGPU

企业负责人:姚忠

质量负责人:张文超

有效期至:2023年03月14日

许可证编号:浙20180007

分类码:AhCh

生产地址和生产范围:浙江省宁波市杭州湾新区滨海四路866号;胶囊剂、片剂、冻干粉针剂(抗肿瘤药)***

本次宁波双成换发《药品生产许可证》,有利于公司优化生产结构,继续保持稳定的生产能力,满足市场需求,短期内对公司业绩无重大影响。

由于医药产品的行业特点,药品的生产、销售受到市场环境、行业政策、供求关系等因素影响,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海南双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7月12日

证券代码:600039 证券简称:四川路桥 公告编号:2022-104

四川路桥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第二期短期融资券发行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四川路桥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月27日、2022年2月16日先后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和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注册发行短期融资券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公告编号为2022-017的《四川路桥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册发行短期融资券的公告》。

2022年5月19日,公司收到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下发的《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22〕CP86号),同意接受公司本次短期融资券注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5月21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公告编号为2022-079的《四川路桥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接受注册通知书)的公告》。

2022年7月11日,公司完成了2022年度第二期短期融资券的发行工作。现将发行结果公告如下:

产品名称	四川路桥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第二期短期融资券	产品简称	22四川路桥CP002
代码	042280318	期限	365日
起息日	2022年7月11日	兑付日	2023年7月11日
计划发行总额	11亿元	实际发行总额	11亿元
发行价格	100元/百元	发行利率	2.50%
主承销商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簿记管理人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特此公告。

四川路桥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7月12日

证券代码:603317 证券简称:天味食品 公告编号:2022-080

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锦官城支行
-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1.5亿元
-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三层区间92天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NCD00888)
- 产品委托理财期限:92天
- 履行的审议程序: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3月29日召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并于2022年4月22日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200,000万元(含200,000万元)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额度可在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滚动使用。内容详见2022年3月31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12)《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13)《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9)及2022年4月23日的《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40)。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为提高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的资金周转需要的前提下,公司拟对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增加股东和公司的投资收益。

(二)资金来源

本次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为公司闲置自有资金。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2022年7月11日,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锦官城支行签署了《招商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协议》,具体情况如下: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招商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三层区间92天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NCD00888)	15,000	1.85%/3.00%/3.20%	不适用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92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无	1.85%/3.00%/3.20%	不适用	否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1. 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保本型投资产品;
2. 公司将实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净值变动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 公司财务部门必须建立台账对短期理财产品进行管理,建立健全完整的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4. 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并定期对相关投资产品进行全面检查;
5. 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1. 产品名称: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三层区间92天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NCD00888)
2. 产品收益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3. 挂钩标的:黄金
4. 产品起息日:2022年7月12日
5. 产品到期日:2022年10月12日
6. 合同签署日期:2022年7月11日
7. 是否提供履约担保:否
8. 理财业务管理费:无
9. 支付方式:到期一次性还本付息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金融衍生品类资产

(三)风险控制分析

公司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为银行结构性存款,公司用于委托理财的资金本金安全,风险可控,该等理财业务的主要风险为市场风险、政策风险。

防范措施:1、合同必须明确约定保证公司理财本金安全;2、公司选择资产规模大、信誉度高的金融机构开展理财活动;3、公司将定期关注委托理财资金的相关情况,一旦发现有可能产生风险的情况,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4、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建立了严格的内部控制措施。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本次委托理财受托方: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代码:600036)为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与本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四、对公司的影响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2年3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4,382,959,587.21	4,230,481,534.85
负债总额	478,623,464.39	426,403,563.48
净资产	3,904,336,122.82	3,804,077,971.37
项目	2022年1-3月	2021年
经营性活动现金流净额	156,537,364.24	240,353,055.96

根据新金融准则要求,公司购买的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列报于交易性金融资产,到期收益列报于投资收益。公司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公司本次委托理财支付金额共计1.5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期末(即2022年3月31日)货币资金的比例为11.01%。

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确保不影响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通过适度理财,可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五、风险提示

尽管本次公司投资理财产品为低风险投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六、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监事会、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于2022年3月2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并于2022年4月22日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200,000万元(含200,000万元)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额度可在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滚动使用。独立董事亦发表了同意该项议案的独立意见。

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子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自有资金委托理财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名称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保本浮动收益/保本保最低收益	306,000	306,000	2,146.69	-
2	2022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五期产品215	30,000	-	-	30,000
3	聚赢利率-挂钩中债10年期国债结构性存款SDGIA220220Z	20,000	-	-	20,000
4	聚赢利率-挂钩中债10年期国债结构性存款SDGIA220221Z	30,000	-	-	30,000
5	2022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六期产品102	15,000	-	-	15,000
6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三层区间92天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NCD00888)	15,000	-	-	15,000
合计		416,000	306,000	2,146.69	11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11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28.92%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11.64%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110,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90,000
总理财额度					200,000

特此公告。

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7月13日

证券代码:000516 证券简称:国际医学 公告编号:2022-039

西安国际医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西安国际医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接到股东申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华控股")的通知,申华控股使用其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份与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进行的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已于近期办理了赎回并解除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本次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	解除日期	质权人
申华控股	是	45,568,800	49.81%	2.00%	2020年12月23日	2022年7月11日	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股东股份累计质押的基本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申华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解除质押前累计质押股份数量(股)	本次解除质押后累计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陕西世纪新元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676,971,198	29.74%	196,240,000	196,240,000	28.99%	8.62%	130,440,000	66.47%	174,438,048	36.29%
申华控股	91,486,233	4.02%	45,568,800	0	0.00%	0.00%	0	0.00%	0	0.00%
曹嵘玲	54,397,770	2.39%	49,380,000	49,380,000	90.78%	2.17%	37,048,327	75.03%	3,750,000	74.73%
合计	822,855,251	36.15%	291,188,800	245,620,000	29.85%	10.79%	167,488,327	68.19%	178,188,048	30.87%

三、其他说明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控股股东陕西世纪新元商业管理有限公司及其 一致行动人质押的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 变更,不会对公司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产生影响。公司将持续关注股 东股份质押及质押风险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 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股东解除质押股份告知函;

2、股份解除质押有关证明文件。

特此公告。

西安国际医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七月十三日

股票代码:600865 股票简称:百大集团 编号:临2022-077

百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权益变动属于持股5%以上的股东西子联合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子联合")增持,未触及要约收购。
-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使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西子联合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从13.9482%增加至15.1132%,增持比例1.1650%;西子联合及其一致行动人陈桂花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从17.2040%增加至18.3690%,合计增持比例为1.1650%。

2022年7月12日,百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西子联合发来的《关于增持股票情况的告知函》,函中称基于对百大集团价值的认可,西子联合以集中竞价的方式增持了4,383,200股公司股票。现将西子联合权益变动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1、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名称:西子联合控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水福

注册资本:58000万人民币

住所:杭州市庆春东路1-1号西子联合大厦21楼

2、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东名称	增持方式	增持时间	增持股份(股)	增持比例
西子联合控股有限公司	集中竞价	2022年5月18日至2022年7月12日	4,383,200	1.1650%

3、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权益变动前后持股情况:

姓名/名称	本次增持前		本次增持情况		本次增持后	
	持股数	占比	股份数	占比	持股数	占比
西子联合控股有限公司	52,478,767	13.9482%	4,383,200	1.1650%	56,861,967	15.1132%
陈桂花	12,249,742	3.2558%			12,249,742	3.2558%
合计	64,728,509	17.2040%	4,383,200	1.1650%	69,111,709	18.3690%

4、西子联合本次增持的资金来源为其自有资金。

二、所涉及后续事项

1、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2、本次股东权益变动不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收购报告书摘要、要约收购报告书摘要等后续工作。

特此公告。

百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七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603713 证券简称:密尔克卫 公告编号:2022-101

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上海密尔克卫化工储存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密尔克卫化工储存")、上海慎则化工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慎则")、上海振义企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振义")、上海鼎铭秀博集装罐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鼎铭秀博")、上海静初化工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静初")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此次分别向密尔克卫化工储存、上海慎则、上海振义、鼎铭秀博、上海静初提供担保金额18,000万元、1,000万元、800万元、800万元、900万元人民币。截至2022年7月12日,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人民币236,225万元。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

近日,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闵行支行签订《保证合同》,同意分别为密尔克卫化工储存、上海慎则、上海振义、鼎铭秀博、上海静初提供人民币11,000.00万元、1,000万元、800万元、800万元、900万元的担保额度,并为其承担连带保证责任;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浦东开发区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同意为密尔克卫化工储存提供不超过人民币7,000万元的担保额度,并为其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本次担保事项后,扣除已履行到期的担保,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人民币236,225.00万元,在公司股东大会批准的担保额度范围内。

(二)本次担保事项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分别于2022年3月23日、2022年4月15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2022年度担保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86亿元,担保时间范围为自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具体请查阅公司分别于2022年3月25日、2022年4月1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告。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密尔克卫化工储存:

成立时间	2000年12月11日	注册资本	14300万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江震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5703015620T
注册地址	浦东新区老港镇工业园区闵发路1088号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经营(范围详见"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集装箱堆存、修理及相关服务(限分支经营)、集装罐的修理及清洗、物流咨询(除经纪)、货运代理、人工装卸服务、第三方物流服务(除运输)、企业管理;从事电子、机械、化工、计算机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货架、叉车租赁;木制品、塑料制品、金属制品的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国际货物运输代理(除危险货物)。(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总资产	959,661,727.50元	净资产	615,135,314.23元
营业收入	511,641,916.26元	净利润	100,446,537.96元

2、上海慎则:

成立时间	2010年12月02日	注册资本	7000万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江震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7566510034 4
注册地址	上海市松江区泖港镇中民路599弄3幢3层D302-8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经营;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公共铁路运输;食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化工、电子科技领域内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商务信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企业形象策划,市场信息咨询与调查(不得从事社会调查、社会调研、民意调查、民意测验);化工原料及产品(除危险化学品、监控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易制毒化学品)、食品添加剂、五金交电、服装、机电设备、金属材料、通信设备、计算机及配件、太阳能光伏电设备、电子产品、建筑材料、针纺织品、化妆品、日用百货、箱包批发;电子商务(不得从事增值电信、金融业务);煤炭及制品批发;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化肥销售,肥料销售;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润滑油销售;销售代理;新能源原动设备销售;采购代理服务;电子专用材料销售;进出口代理;国内贸易代理;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新型催化材料及助剂销售;有色金属合金销售;日用化学产品销售;汽车零配件零售;摩托车及零配件零售;汽车零配件批发;自行车及零配件批发;水上运输设备零配件销售;摩托车及零配件批发;建筑用金属配件销售;家具零配件销售;家用电器零配件销售;农林牧渔机械配件销售;助动自行车、代步车及零配件销售;高铁设备、配件销售;电车销售;新能源汽车整车销售;新能源汽车电附件销售;通讯设备销售;通信设备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总资产	596,867,992.92元	净资产	98,468,799.74元
营业收入	1,017,805,076.37元	净利润	22,754,544.52元

3、上海振义

成立时间	2004年07月07日	注册资本	500万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江震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5764712147 5
注册地址	浦东新区高东镇高翔环路155号		
经营范围	物流服务,国际货运代理(除航空),仓储(危险化学品储存凭备案证明储存),从事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集装箱的拆装箱、维修,密遮业务(信件及具有信件性质的物品除外),金属制品的加工,管道及机械设备的安装,五金交电、化工产品(除危险品)的销售,投资管理,咨询服务(除经纪)。【企业经营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件经营】		
总资产	62,142,122.58元	净资产	50,148,026.65元
营业收入	38,415,607.32元	净利润	13,591,291.89元

4、鼎铭秀博:

成立时间	2013年04月10日	注册资本	12500万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石旭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5065976282N
注册地址	浦东新区老港镇良欣路456号3幢327室		
经营范围	仓储(除危险品),物流信息咨询(除经纪),国际航空、海上、陆路货物运输代理,国内货物运输代理,集装箱堆存,集装罐制造、修理、清洗、堆存。【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总资产	148,146,716.16元	净资产	134,231,083.82元
营业收入	33,884,683.81元	净利润	4,263,709.63元

5、上海静初:

成立时间	2005年10月12日	注册资本	800万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张维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4781506548 2
注册地址	嘉定区华亭镇武双路125弄18号		
经营范围	运输咨询(不得从事经纪)及货运代理,集装箱堆存、集装罐堆存、仓储经营(除危险化学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总资产	90,067,018.91元	净资产	79,700,927.05元
营业收入	23,180,070.80元	净利润	9,790,646.34元

三、担保协议一的主要内容

(一)签署人:

1、债权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闵行支行

2、保证人: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二)债务人:上海密尔克卫化工储存有限公司

(三)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四)保证金额:人民币11,000万元

(五)保证期间: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六)保证范围:全部主合同项下主债权本金及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实现债权的费用。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催收费用、诉讼费(或仲裁费)、保全费、公告费、执行费、律师费、差旅费及其它费用。

四、担保协议二的主要内容

(一)签署人:

1、债权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闵行支行

2、保证人: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二)债务人:上海慎则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三)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四)保证金额:人民币1,000万元

(五)保证期间: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六)保证范围:全部主合同项下主债权本金及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实现债权的费用。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催收费用、诉讼费(或仲裁费)、保全费、公告费、执行费、律师费、差旅费及其它费用。

五、担保协议三的主要内容

(一)签署人:

1、债权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闵行支行

2、保证人: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二)债务人:上海振义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三)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四)保证金额:人民币800万元

(五)保证期间: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六)保证范围:全部主合同项下主债权本金及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实现债权的费用。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催收费用、诉讼费(或仲裁费)、保全费、公告费、执行费、律师费、差旅费及其它费用。

六、担保协议四的主要内容

(一)签署人:

1、债权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闵行支行

2、保证人: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二)债务人:上海鼎铭秀博集装罐服务有限公司

(三)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四)保证金额:人民币800万元

(五)保证期间: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六)保证范围:全部主合同项下主债权本金及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实现债权的费用。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催收费用、诉讼费(或仲裁费)、保全费、公告费、执行费、律师费、差旅费及其它费用。

七、担保协议五的主要内容

(一)签署人:

1、债权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闵行支行

2、保证人: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二)债务人:上海静初化工物流有限公司

(三)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四)保证金额:人民币900万元

(五)保证期间: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六)保证范围:全部主合同项下主债权本金及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实现债权的费用。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催收费用、诉讼费(或仲裁费)、保全费、公告费、执行费、律师费、差旅费及其它费用。

八、担保协议六的主要内容

(一)签署人:

1、债权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浦东开发区支行

2、保证人: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二)债务人:上海密尔克卫化工储存有限公司

(三)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四)保证金额:人民币7,000万元

(五)保证期间: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六)保证范围:主合同项下主债权之本金所发生的利息(包括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用、律师费用、公证费用、执行费用等)、因债务人违约而给债权人造成的损失和其他所有应付费用等,也属于被担保债权,其具体金额在其被清偿时确定。

九、董事会意见

本次担保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且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公司分别于2022年3月25日、2022年4月1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告。

十、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2022年7月12日,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人民币236,225.00万元,占公司截至2021年12月31日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比例为74.93%。

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7月13日

证券代码:688260 证券简称:昀冢科技 公告编号:2022-38

苏州昀冢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苏州昀冢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昀冢科技"或"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7月6日送达全体董事,会议于2022年7月12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由公司董事长王宾先生主持,会议应参会董事9人,实际参会董事9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苏州昀冢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作出如下表决:

(一)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22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相关规定和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2022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以2022年7月12日为授予日,授予价格为8.79元/股,向148名激励对象授予172.00万股限制性股票。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苏州昀冢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董事诸渊臻先生为2022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回避本议案的表决。

表决情况: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苏州昀冢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7月13日

证券代码:688260 证券简称:昀冢科技 公告编号:2022-39

苏州昀冢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苏州昀冢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昀冢科技"或"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2年7月12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相关材料于2022年7月6日送达全体监事。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甘子英召集和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苏州昀冢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审议,做出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1、对公司2022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的授予条件是否成就进行核查后,监事会认为:

公司不存在《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禁止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情形,公司具备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主体资格。

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具备《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资格,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公司《2022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公司2022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2、对本激励计划的授予日进行核查后,监事会认为:

公司确定本次激励计划的授予日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及公司《2022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中有关授予日的相关规定。

因此,监事会同意以2022年7月12日为授予日,向符合条件的148名激励对象授予172.00万股限制性股票。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苏州昀冢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2年7月13日

证券代码:688260 证券简称:昀冢科技 公告编号:2022-40

苏州昀冢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限制性股票授予日:2022年7月12日
- 限制性股票授予数量:172.00万股,占公司目前股本总额12,000万股的1.43%
- 股权激励方式: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苏州昀冢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 "公司")《2022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草案)》"或"本次激励计划")规定的限制性